



即日起取消實聯制，現行戴口罩等防疫措施維持至5月31日



發佈日期：2022-04-27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(27)日表示，國內COVID-19疫情進入社區流行階段，本土疫情將持續升溫，為兼顧防疫、經濟及社會運作，維持國內防疫量能與有效控管風險，經綜合評估疫情情勢，宣布即日(4月27日)起取消實聯制，現行戴口罩等防疫措施仍維持至今(2022)年5月31日，相關規定說明如下：

一、即日起取消營業場所/公共場域(含交通運輸/餐飲場所等)實聯制措施，鼓勵民眾下載及使用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。

二、現行戴口罩規定維持不變，除例外情形時得免戴口罩，外出時仍應全程佩戴口罩：

(一)唱歌時，維持須戴口罩。

(二)下列場合得免戴口罩，但應隨身攜帶或準備口罩，且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，仍應戴口罩：

1.室內外從事運動。

2.室內外拍攝個人/團體照。

3.自行開車，車內均為同住家人，或無同車者。

4.直播、錄影、主持、報導、致詞、演講、講課等談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或進行時。

5.農林漁牧工作者於空曠處(如：田間、魚塭、山林)工作。

6.於山林(含森林遊樂區)、海濱活動。

7.於溫/冷泉、烤箱、水療設施、三溫暖、蒸氣室、水域活動等易使口罩潮濕之場合。

(三)外出時有飲食需求，得免戴口罩。

(四)於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指定之場所或活動(例如：藝文表演/劇組/電視主播等演出人員正式拍攝演出時、運動競賽之參賽選手及裁判於比賽期間等)，如符合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之相關防疫措施，得暫時脫下口罩。

三、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(含交通運輸)：應嚴格遵守量體溫、加強環境清消、員工健康管理、確診事件即時應變。

四、賣場、超市、市場：依營業場所/公共場域防疫措施，不另要求人流管制；開放試吃。

五、高鐵、臺鐵、公路客運、船舶(固定餐飲區除外)、國內航班等交通運輸：於運具內(車廂、船舶、航空器)開放飲食。

六、餐飲場所：應嚴格落實量體溫、提供洗手設備及消毒用品；宴席不得逐桌敬酒敬茶。違反上述措施者依法裁處並限期改善，未完成改善者，不得提供內用服務。

七、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：依內政部規定之防疫措施辦理。

指揮中心指出，簡訊實聯制自去(2021)年5月19日起實施，透過「疫調輔助平臺」整合簡訊實聯制資料，協助地方政府疫調人員掌握個案相關活動史及匡列接觸者等，達到防疫之目的。截至今年4月26日止，已發送47.7億則簡訊，因應疫情發展及防疫新階段之措施調整，即日起取消實聯制措施，簡訊發送將自明(28)日零時起退場，鼓勵民眾下載及使用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。該APP在廣泛使用下才能發揮最大成效，使用者只須下載安裝並開啟藍牙，APP即可記錄相關資料。民眾進入場域時僅需出示APP畫面，提供更便利之自主防疫方式。尚未安裝之民眾可至App Store及Google Play雙平臺下載使用。

指揮中心呼籲，防疫工作人人有責，請民眾自主落實防疫措施，維持個人衛生好習慣，戴口罩、勤洗手、保持社交距離；出入公共場域落實體溫量測等相關措施，下載並使用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，保護自己也保護他人，共同維護國內社區安全。